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信息公开工作

2017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宿城区2017年信息公开工作要点》（以下简称《要点》）的要求编制而成。全文包括概述、主动公开情况、回应解读情况、[依申请公开](http://baike.sogou.com/v57509756.htm)情况、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、特色亮点做法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等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17年1月1日到12月31日止。

一、概述

2017年，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入贯彻《条例》要求，认真落实《要点》提出的各项任务，围绕宿城区经济社会发展热点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，立足本单位重点业务，按照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，切实增强信息公开实效。行政权力事项清单公开、案件处理信息公开、企业监管信息公开等多项重点工作取得较大突破，较好地服务于全区经济社会发展，服务于食品药品特种设备等重点行业监管，促进了单位自身建设的不断完善。

1. 明晰权责，健全完善领导机制。

局领导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，构建了完善的责任机制。针对《宿城区2017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》，配套制定下发了《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7年信息公开任务分解表》。分管领导多次召开专题会议，明确信息公开的重要意义和具体工作要求。确定由局办公室牵头，相关责任科室、分局负责人为本部门信息公开的第一责任人。明确局档案室为信息公开查询场所。要求各部门按照分工对信息公开任务进行逐一认领，安排专人按照规定时间、规范程序将本部门相关工作予以公开。

（二）需求导向，着力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

围绕重点领域，不断扩大公开范围，细化公开内容。着力推进行政权力责任清单、财政预决算、执法案件处理、企业监管信息公开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以公众信息需求为导向，在信函、电话受理信息公开的同时，充分发挥区政府信息公开网站、局微信公众号等平台的作用，扩大主动公开范围，发挥新媒体短、平、快的优势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全局各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，公开的广度和深度有明显提升。

2017年，全局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120条，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92条。案件信息系统作为省级试点工程已正常投入使用，本年度公示行政处罚信息172件。行政权力清单和行政责任清单通过江苏政务服务网集中发布；市场监管信息公开进一步规范；财政信息公开得到继续深化，通过财政系统网络平台公示经批准的单位预决算信息。

切实抓住“3.15”消费者权益保护日契机，充分发挥主流媒体效力，召开新闻发布会权威发布 “消费维权 守护民生”3.15十大典型案例，收到良好社会反响。

三、回应解读回应情况

做好突发公共事件信息发布和舆论引导。针对突发性食品安全问题、产品质量检测结果等群众关心、社会关注问题主动跟进并及时回应，积极回应社会舆论关注的焦点。

四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（一）申请情况

全局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7件，从申请渠道看，信函、网络是主要申请形式，申请量分别为15件、2件，所占比重分别88％、12％。申请均为职业打假人要求公开相关案件处理结果，性质单一且增长趋势明显。

（二）申请处理情况

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7 件，实际公开比例100％。在答复中，同意依申请公开17件，占总数100％。

（三）依申请收费及减免情况

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，本年度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收取检索、复印、邮寄等成本费用共计0元。

五、复议、诉讼情况

2017年度全局共受理行政复议案件37件，复议维持8件，申请人撤回28件，1件尚未结案，驳回0件，纠错0件。

诉讼案件17件，一审9件，二审8件，一审驳回申请人诉求5件，申请人撤回1件，3件尚未审结，二审驳回申请人诉求1件，7件尚未审结，其中，判决败诉0件，纠错率为0％。

六、投诉举报情况

2017年投诉举报受理量较上年度有所增加，其中12345平台受理4326件，12331平台134件，12315平台545件，来信463件，现场投诉501件，全年合计5969件。

七、特色亮点工作

积极扩宽信息公开渠道，善于利用网络平台主动公开相关信息，着力推进执法案件处理信息、企业监管信息公开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切实做好平台搭建和数据实时填充工作。

八、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与上级要求和公众的期待仍有一定差距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仍有较大提升空间，存在的主要问题如下：主动公开渠道单一，数量、质量有待提升。主动公开制度不健全，标准不统一，范围不明确。依申请公开规范性有待加强。应对职业打假人信息公开申请时，法律适用、尺度把握存在困难，在公开范围、公开程度、公开期限等问题上需要进一步明确。

面对当前出现的问题，我局将继续按照《条例》规定和相关细则要求，把握当前信息公开的方向和重点，加强制度建设，继续发挥信息公开对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服务作用，主要开展以下工作：

一是继续健全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。进一步理顺工作机制，推进制度建设，加强对全局信息公开工作的统筹领导。

二是进一步规范主动公开范围、标准、流程。

明确部门职责，优化公开流程。重点落实公文属性源头认定和发布审查机制，在拟制公文时明确公文的公开属性，随公文一并报批。

三是完善考核奖惩体系，加强结果运用。在年初责任状制定、季度目标考核、半年目标考核、年终目标考核等环节，合理安排信息公开考核比重，考核结果与年终各单位考评挂钩。

四是以公众关注热点难点问题为重点，进一步发挥好信息公开在回应社会关切上的作用，健全政务舆情收集、研判、处置和回应机制，完善新闻发言人制度。

五是加强对依申请疑难问题和典型案例研究，对职业打假人集中申请信息公开进行专题研究，提出有效措施，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取得实效。